

# 关于组织开展学生素质能力提升项目（SQIP）第十三批项目结项评审及第十四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同学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紧扣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积极探索学生素质能力提升的新举措，聚焦学风建设，深化寝室建设，涵育浓郁学风，营造优良室风，学校决定组织开展学生素质能力提升项目（SQIP）第十三批项目结项评审及第十四批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第十三批项目结项评审

### （一）结项对象

《校友故事\*\*\*\*\*认同感提升项目》

### （二）结项程序

#### 1. 需提交材料：

（1）项目《结题报告书》《项目经费使用情况》（附件2）。

（2）支撑材料（如新闻稿、照片、视频、作品展示图片等）。

2. 请于2022年6月6日（周一）上午10:00前将纸质材料交至博雅小院104办公室，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lac@ccqu.edu.cn。

3. 结项后划拨项目剩余30%经费。

## 二、第十四批项目申报工作

### （一）申报名额

学院可组织申报1-2个项目。

### （二）资助经费

重点项目资助金额为10000元/项，一般项目资助金额为5000元/项。

### （三）申报主题

围绕学风建设、学业帮扶、宿舍阵地建设、体育运动和劳动教育进行实践探索。项目需体现学生实践能力培养与提升，扩大参与学生的覆盖面，并具有一定的推广性与示范性。

### （四）申报形式

SQIP项目实行学院负责制，学生申请人向所在学院提出项目申请，学院组织遴选、审核通过后，集中报送学工部。本学院各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是学院党委负责人，负责项目运行、经费使用等监管。各项目可另指定一名指导教师，负责指导学生具体实施开展相关工作。

### （五）学生申请人条件

学生申请人需GPA成绩 $\geq 2.5$ ；学生团队成员最多不超过8人，需为非毕业年级本科学生，可跨学院组建；项目申请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且不能作为其他项目组成员，主要成员（排名前五位）参与项目不得超过2项；往期项目未结项的申请人及主要成员（排名前五位）不得参与新项目。

#### （六）项目实施时间

学生素质能力提升项目（SQIP）项目实施时间从立项之日起计算，为期一年。

#### （七）结项验收

结项需报送材料：

1. 项目《结题报告书》《项目经费使用情况》；
2. 支撑材料（如新闻稿、照片、视频、参与学生的名单及评价等）。

#### （八）材料报送

项目申报材料（附件3）请于6月6日（周一）前发送至邮箱lac@cqu.edu.cn（邮件主题请填写“xx第十四批SQIP申报材料”）。

联系方式：郑老师 65102077

附件：

1. 第十三批学生素质能力提升项目（SQIP）名单
2. 第十三批学生素质能力提升项目（SQIP）结题材料模板
3. 重庆大学学生素质能力提升项目（SQIP）申报书

博雅学院

2022年5月27日